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技能競賽相關證明文件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110年05月14日

申請人姓名	陳筱玲	身分證字號	A234567890	
聯絡電話	0900-123456	電子郵件	123456@gmail.com	
地 址	台北市○○區○○路○段○○號○樓			
申請事由 (簡述)	正本遺失			
申請項目	(請在□內打✓表示之) ☒ 得獎獎狀 ☐ 裁判人員證明 ☐ 裁判助理證明 ☐ 技術顧問證明 ☐ 指導老師證明 ☐ 其他：_____			
申請內容說明	屆別	競賽名稱	競賽職類	名次
	48	中區分區技能競賽	中餐烹飪	佳作
檢附證件	身分證影本(正、反面皆需黏貼)			
				
(以下欄位申請人勿填寫)				
承辦人簽章 (初核)	審查結果： ☐ 通過 ☐ 不通過 簽章：_____ (需檢附系統或其他查證資料文件 後，方能送審核定)	核定 (第二層決行)		

■可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或郵寄至本中心，電話:04-22595700分機512

傳真：04-22520440、電子郵件：skillscompetition@wda.gov.tw

地址：408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6樓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收